

財團法人中技社 101 年度「科技獎學金」活動申請須知

一、前言

中技社成立於民國 48 年，以「引進科技新知，培育科技人才，協助國內外經濟建設及增進我國生產事業之生產能力為目的。」為創設宗旨。民國 51 年設置「工程教育研究基金」，以該基金之孳息辦理獎學金、學術講座及科技研討會等社會公益活動，獎學金頒發至今正式邁入第 50 年，迄今發放金額逾億元，受獎學生三千餘人。

二、獎學金活動內容

1. 獎學金分組、名額及金額

(1) 本年度「科技獎學金」活動分二類組甄選

■ 科技研究組(甲組)名額：15 名；每名獎金新台幣壹拾伍萬元及獎狀乙紙。

■ 科技創意組(乙組)名額：15 名(隊)；每名(隊)新台幣壹拾伍萬元及獎狀乙紙。(團隊獎金之分配由獲獎團隊自行決定，獎狀每人乙紙。)

(2) 評審小組得視各組申請人數、研究或創意品質等調整各組得獎名額。

2. 申請資格

■ 科技研究組(甲組)

(1) 依本社捐助章程第二條所列與環保、能源、材料、化學、機電及資訊等工業之有關產品、製程及工程技術之研究發展相關之國內大學校院理工科系所博士班三年級(含)以上研究生。

(2) 歷學年各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及操行成績均達 A-或 80 分(含)以上，且在校期間未受記過以上之處分。

■ 科技創意組(乙組)

(1) 國內大學校院大學三年級(含)以上及碩士班學生。

- (2)歷學年各學期平均學業成績 B-或 70 分(含)以上、操行成績達 80 分(含)以上，且在校期間未受記過以上之處分。

3.申請對象

■科技研究組(甲組)

- (1)台灣大學、清華大學、成功大學、交通大學、台灣科技大學及台北科技大學等 6 校 62 系所博士班三年級(含)以上之優秀學生，開放推薦申請系所名單如附件一。
- (2)研究主題與綠色產業、綠色創新、能資源、環境保護等領域相關者，將酌予加分。
- (3)每所限推薦一位參與甄選。

■科技創意組(乙組)

- (1)國內教育部認可之大學校院大學三年級(含)以上及碩士班具創意及研發潛力之學生以個人或組成團隊方式申請。(可跨系，不可跨校，至多 5 人，開放推薦申請學校名單如附件一)
- (2)創意主題以科技相關之設計、宣導、推廣與應用等相關之創意構想或作品。主題與綠色科技、環保、能資源、及節能減碳等相關者將酌予加分。
- (3)由各系所推薦，不限名額。

三、申請作業

- 1.獎學金推薦申請：於 101 年 5 月中旬由本社發函至接受申請之各校。
- 2.申請方式：線上報名和實體申請資料寄送，二者均完成方受理申請。
- (1)線上報名：101 年 7 月 1 日起開放線上基本料填寫及資料上傳作業(網址: www.ctci.org.tw)
- (2)實體申請資料：一律經由各系、所推薦申請，並統一由學校彙整申請者資料函送本社。

註：不受理個人或團隊直接向本社申請。

3. 申請所需提送文件

■科技研究組(甲組)	■科技創意組(乙組)
A.基本資料 a.系所推薦表、申請表 b.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各乙份 c.歷學年各學期成績單正本 d.自傳 e.教授推薦函(至少一封) B.研究論文摘要及初步成果 C.績優事蹟條列說明 a.參與專案、計畫等 b.期刊論文發表等 c.證照、獎狀、專利等 D.其它具有彰顯研究成果之資料或物件等。	A.基本資料 a.系所推薦表、申請表 b.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各乙份 c.歷學年各學期成績單正本 d.自傳/團隊介紹 e.教授或專業人士推薦函(至少一封) f.創意基本資料表(專利、發明獎、構想書等) B.研究、發明或創意成果及(或)商業化構想書等詳細資料 C.績優事蹟 a.參與學校及國內具創意性社團活動成果 b.參與國際相關活動成果 c.獲得國內外相關創意或發明獎 d.獲得國內外專利項目 D.未抄襲他人創意之切結書 E.其它具有彰顯創意成果之資料或物件等。

註：申請書請逕至本社 101 年度「科技獎學金」下之「相關申請表格」下載。(網址：www.ctci.org.tw)

4. 申請期限、申請資料送件地址及申請資料上傳作業

(1)申請期間：101 年 7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9 月 20 日止。(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2)送件地址：台北市 106 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 8 樓向玉琴小姐收；聯絡電話:(02)2704-9805 分機 62；E-mail:zin@email.ctci.org.tw。

(3)申請資料上傳作業：101 年 7 月 1 日起開放線上基本料填寫及資料上傳作業。(網址:www.ctci.org.tw)

5.其它注意事項

- (1)推薦申請甄選學生之研究或創意作品需與本活動限定之主題相關。
- (2)鼓勵已獲發明獎、創意獎或參與其他創意發明等活動獲得名次之學生申請，但均需事先揭露，以供評審參考。
- (3)創意作品須為申請人自行創作，不得抄襲或節錄他人已發表或未發表之概念及創意等作品。若屬團隊創作而個人申請者，需檢具書面授權，如有任何著作權或其他相關權利糾紛，由申請人自行負責。
- (4)不論得獎與否申請資料均不退回。

四、審查作業

1. 成立評審小組

由本社執行長擔任召集人，並聘請產、學、研界之賢達及本社具環工及化工相關背景之主管組成評審小組。

2. 評審方式

- (1)科技研究組：分資格審查及書面審查二階段進行。
- (2)科技創意組：分資格審查、書面審查及口頭審查三階段進行。

3. 評審原則

(1) 評審重點：

科技研究組：「研究績效」及「未來發展潛力與貢獻」。

科技創意組：個人之創意性及未來發展潛力。

(2) 評審項目：

科技研究組(甲組)	科技創意組(乙組)
(1)學業成績 10% (2)研究論文主題 60%： A.研究計畫的可行性(組織架構、研究方法嚴謹性及參考文獻之周延性) B.研究計畫的前瞻性:對未來之科技發展與應用具有重大之潛在效益	(1)創意主題 70% 與科技相關之設計、宣導、推廣與應用等相關之創意構想或作品。 A.創意性 B.可行性 C.完整性

科技研究組(甲組)	科技創意組(乙組)
C.初步研究的成果(含研討會及期刊論文發表) D.對學術與科技之潛在貢獻 E.與綠色產業、綠色創新、能資源、環境保護等相關者將酌予加分 (3)優異表現 30% A.參與專案計畫 B.國內外競賽成績表現 C.已取得專業證照 D.其它具有彰顯研究成果之資料或物件等	D.經濟性(對產業的實際應用價值與市場開發潛力) E.對於創意作品商業化之構想 F.其它可以展現個人創意理念與實踐方法之構想 G.與綠色科技、環保、能資源、及節能減碳等相關者將酌予加分。 (2)優異表現 30% A.參與學校及國內具創意性社團活動成果 B.參與國際相關活動成果 C.獲得國內外相關創意或發明獎 D.獲得國內外專利項目 E.其它具有彰顯創意成果之資料或物件等

(3)評審小組得視需要修正評審項目。

五、頒獎作業

- 1.配合「中技社獎學金頒發五十週年慶祝活動」，獎學金頒發納入慶祝活動議程中舉行，除可加強本社與得獎人及得獎人間之交流外，更能藉由參與慶祝活動，認識本社創社宗旨。
- 2.「中技社獎學金頒發五十週年茶會」暨「101 年度科技獎學金頒發典禮」預定於本(101)年 11 月下旬或 12 月上旬(週六或平日)假台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世貿國際會議中心宴會廳等舉行。
- 3.提供得獎人「中技社 2012 年獎學金得獎人簡冊」及「獎學金五十週年紀實」各乙冊。
- 4.由得獎者提供相關論文研究及創意發明成果以海報或實物於典禮會場展示。
- 5.得獎者之研究及創意內容將刊登於本社網站及「中技社通訊」。

六、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變更及修改之權利。